

证券代码：831156

证券简称：浩祯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智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将子公司上海鑫迪娱乐有限公司（“鑫迪娱乐”）100%股权出售予外部第三方。由于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，鑫迪娱乐净资产为 -396,416.19 元，资产总额 5,553,714.99 元，其中租赁相关资产与负债金额合计 5,419,760.73 元，未分配利润-11,236,416.20 元，因此公司与购买方经协商一致，约定鑫迪娱乐 100%股权的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150,000.00 元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现予以追认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三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，上述议案仅需公司董事会审

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交易有关信息，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出售资产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